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 浙江省台州市中级人民法院（以下简称“台州中院”）确定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中捷资源”）将于2023年12月24日召开中捷资源重整案第一次债权人会议，会上将审议表决《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以下简称“重整计划”）。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破产法》（以下简称“《企业破产法》”）的规定，重整计划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的，应当设出资人组，对该事项进行表决。鉴于重整计划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公司将于2023年12月22日召开出资人组会议，对《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以下简称“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表决。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4号—破产重整等事项》第三十五条的规定：“出资人组对出资人权益调整相关事项作出决议，必须经出席会议的出资人所持表决权三分之二以上通过”。重整计划涉及的出资人权益调整相关事项能否获得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存在不确定性。

2. 若公司重整计划获得法院裁定批准并顺利执行，根据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将实施资本公积转增股本，转增后公司总股本将由687,815,040股增加至1,205,411,859股（最终转增的股份数量以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实际登记确认的数量为准）。前述转增股份处置方式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披露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转增股份分配和处置后，公司股本结构将发生变化，公司控股股东可能发生变化。

3. 本次资本公积转增股本实施后是否涉及除权调整，公司财务顾问将对实施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除权参考价格的计算公式进行论证，待明确除权调整安排后，公司将及时发布相关公告，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4. 根据《企业破产法》规定，重整计划由债权人会议表决，重整计划所涉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由出资人组进行表决。债权人会议和出资人组表决通过，或虽未表决通过，人民法院经审查认为重整计划符合《企业破产法》第八十七条规定的，由人民法院裁定批准重整计划，重整计划将于人民法院裁定批准之后公告。若出资人组会议未表决通过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或债权人会议未表决通过重整计划，且重整计划未依照《企业破产法》第八十七条的规定获得人民法院裁定批准，或者已表决通过的重整计划未获得人民法院裁定批准的，人民法院将裁定终止公司重整程序，并宣告公司破产。如公司被宣告破产，公司股票将被终止上市。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分析、慎重表决并注意投资风险。

5. 为了便于股东投票表决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将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本次出资人组会议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正常显示为“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组会议”。

2023年11月24日，台州中院裁定受理公司的重整申请，同日，台州中院指定浙江智仁律师事务所担任公司破产重整管理人。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25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关于法院裁定受理公司重整、启动债权申报及召开第一次债权人会议暨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叠加实施退市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93）。

因重整计划涉及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公司管理人将于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30召开出资人组会议，对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进行表决。为了便于股东投票表决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将利用深圳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本次出资人组会议在深圳证券交易所系统正常显示为“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组会议”。现将召开出资人组会议的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的召集人：公司管理人

2、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出资人组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

3、会议召开的时间：

(1) 现场会议时间：2023年12月22日（星期五）下午14:30

(2) 网络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2023年12月22日上午9:15-9:25，9:30-11:30，下午13:00-15:00；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4、会议的召开方式：本次出资人组会议采用现场表决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

(1) 现场表决：股东本人出席现场会议或通过授权委托书委托他人出席现场会议。

(2) 网络投票：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上述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只能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表决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5、会议的股权登记日：2023年12月18日

6、出席对象：

(1) 在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普通股股东或其代理人。

于2023年12月18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 公司管理人、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 公司聘请的律师；

(4) 根据相关法规应当出席股东大会的其他人员。

7、现场会议地点：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公司本部综合办公楼一楼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出资人组会议提案编码示例表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

该提案具体内容详见同日在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的《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本次会议审议的提案须经出席会议的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公司将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将及时公开披露（中小投资者是指除上市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以及单独或者合计持有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

三、会议登记等事项

1、登记时间：2023年12月19日—12月21日上午9:00—12:00，下午13:00—17:00，2023年12月22日上午9:00—12:00。

2、登记地点：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公司证券部

3、登记方式：现场登记、通过信函或者电子邮件方式登记。

（1）法人股东登记：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和本人身份证（或护照）办理登记手续（附件3）；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本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2）自然人股东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附件3）；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应持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附件2）、委托人股东账户卡、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效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传真及信函应在2023年12月22日14:00前送达公司证券部。信函上请注明“出

席出资人组会议”字样。

4、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人：郑学国

联系电话：0576-87378885，传真：0576-87335536

电子邮箱：zhxg@zoje.com

地址：浙江省玉环市大麦屿街道兴港东路198号

邮编：317604

5、注意事项：出席会议的股东及股东代理人请携带所要求的证件到场；会期半天，与会股东或代理人的食宿费及交通费自理。

四、参与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本次出资人组会议向全体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详见附件1。

五、风险提示

1. 目前出资人组会议尚未召开，重整计划涉及的出资人权益调整事项能否获得出资人组会议表决通过，存在不确定性。

2. 台州中院已裁定公司进入重整程序，但公司尚存在因重整失败而被法院宣告破产的风险。如公司被宣告破产，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4.17条第（六）项的规定，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3. 公司股票交易已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其他风险警示处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3年4月28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公司股票交易将被实施退市风险警示及继续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1）。如公司2023年度出现《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9.3.11条规定的相关情形，公司股票将面临被终止上市的风险。

4. 公司董事会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公司所有信息均以在上述指定媒体披露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上述风险。

特此公告。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年12月7日

附件1:

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一、网络投票的程序

1、普通股的投票代码与投票简称：投票代码为“362021”，投票简称为“中捷投票”。

2、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

本次出资人组会议提案为非累积投票提案，填报表决意见：同意、反对、弃权。

二、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2023年12月22日的交易时间，即9:15—9:25, 9:30—11:30和13:00—15:00。

2、股东可以登录证券公司交易客户端通过交易系统投票。

三、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23年12月22日上午9:15至下午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指引》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可登录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规则指引栏目查阅。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附件 2: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人组会议授权委托书

兹委托_____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本人）出席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组会议，并于本次会议按照下列指示就下列议案投票，如没有作出指示，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其行使表决权的后果均由本单位（本人）承担。

提案编码	提案名称	备注	同意	反对	弃权
		该列打勾的栏目可以投票			
非累积投票提案					
1.00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重整计划草案之出资人权益调整方案》	√			

委托人盖章(签名):

委托人营业执照或身份证号码:

委托人持股数量:

股份性质:

委托人股东账号:

受托人(签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委托日期: 2023 年 月 日

委托书有效期限: 自本次出资人组会议召开之日起至会议结束止。

备注:

1、上述审议事项，委托人可在“同意”、“反对”或者“弃权”方框内划“√”，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

2、委托人为法人股东的，应加盖法人单位公章。

附件 3: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 出资人组会议股东参会登记表

截止 2023 年 12 月 18 日下午深圳证券交易所收市后，本公司（或个人）
持有“*ST 中捷”（证券代码：002021）股票 股，现登记参加
中捷资源投资股份有限公司出资人组会议。

单位名称（或姓名）：

联系电话：

身份证号码：

股东账户号：

持有股数（股）：

日期：2023 年 月 日